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CG2022261F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玉溪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22 年 1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5
二、磋商须知	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9
第五章 合同书	2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一、报价一览表	26
二、资格审查部分	27
三、商务及技术部分	3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CCG2022261F；
2. 项目名称：《“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及资格审查方式：竞争性磋商；资格后审；
4.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0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内容；
6. 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经过评审的研究成果。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自然人参加投标情形）；

1.2 供应商自行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1.3 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对联合体的要求：

- (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总数不得超过 2 家；
- (2) 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单独投标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
- (3) 按采购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联合体双方须同时满足。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05 日，每日上午 8：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
- 3. 方式：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独立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无授权）；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有授权）扫描件一套；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回执表；发送至邮箱：ynhczb3@163.com 进行确认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售价：¥400.00 元，售后不退。可通过公司基本账户转账缴纳（转账时备注项目名称+磋商文件费）：

账户名称：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彩虹支行

账号：1018021000367385

联系电话：0877-2668961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00 时（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00 时；

地点：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届时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出席磋商会议。

六、公告期限及媒介

发布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发布媒介：本公告在玉溪市人民政府网上公开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应按文件的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证明文件复印件，若为联合体参与竞标，联合体双方须同时满足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证明文件复印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玉溪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地址：玉溪双创启迪众创中心启迪众创园启梦楼附楼

联系方式：0877-88692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玉溪第一小学山水校区对面）

联系方式：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向琳、方琼仙

电 话：15706944058、0877-2668961、ynhczb3@163.com

日期：2022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回执表

项目编号	HCCG2022261F			
项目名称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联合体成员)				
有效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明书	有 ☐ 无 ☐	授权委托书及授权 代理人身份证件	有 ☐ 无 ☐	
☐ 法定代表人或 ☐ 委托代理人		姓名：身份证号：		
获取文件方式	获取时间	获取人签字	联系电话	邮箱
☐ 现场 ☐ 邮箱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玉溪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CG2022261F
2	采购需求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内容；
3	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经过评审的研究成果。
4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5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自然人参加投标情形）； 1.2 供应商自行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1.3 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对联合体的要求：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总数不得超过 2 家； (2) 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单独投标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 (3) 按采购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联合体双方须同时满足。
7	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8	备选方案	不接受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
10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电子版为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完整（签字盖章后）扫描件 PDF 格式，U 盘或光盘为载体）。一经递交概不退还。
12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00 时（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3. 在你单位出席竞争性磋商会议时，出席人员 7 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健康码为绿码，通讯大数据行程卡不带*号，同时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检测报告； 4. 进入会议室测温扫码、全程佩戴口罩，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配合做好相关疫情防控要求措施。 5. 若国家相关部门有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执行最新要求。
13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00 时； 地点：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14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款的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约期内乙方无违约行为（任何纠纷）的，项目履约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16	答疑澄清	答疑与澄清：不统一组织答疑澄清。 供应商如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表述不清晰或不全面或不合理，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将供应商问题收集后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答疑，并将以书面的形式告知所有已参与的供应商，答疑内容是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份。
17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中标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8		根据国家疫情防控要求，本项目供应商可选择远程磋商或现场磋商的磋商方式，具体要求： 一、远程磋商 1.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00 时）前将响应文件密封寄送至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收件人：魏向琳，联系电话：18908777772，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邮寄所需时间、邮寄过程造成的破损等一切风险，收件人不承担由邮寄造成的任何责任。 2.在磋商当日（2022 年 12 月 09 日 15:00 时）供应商代表无需到达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腾讯会议软件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麦克风等），按代理机构相关程序完成磋商会议。开标前半小时代理机构会通过邮箱将会议房间号发送到供应商报名时填的邮箱地址，供应商应及时进入会议房间，并配合代理机构调试设备，若供应商未及时进入会议房间，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有权对开标会议进行查证）。 3.《最后报价承诺书》提交方式：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磋商中补充和修改的内容都将视为该供应商的有效承诺内容。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后，由供应商填写《最后报价承诺书》，于磋商结束后规定时间内将最后报价承诺书扫描后发送至邮箱（注：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中的第一轮报价，采购人调整采购需求除外）。 二、现场磋商 1.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2 年 12 月 09 日 14:30—15: 00 时，地点：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2.出席现场磋商会议人员要求：出席人员 7 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健康码为绿码，通讯大数据行程卡不带*号，同时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检测报告； 3.进入会议室测温扫码、全程佩戴口罩，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配合做好相关疫情防控要求措施。 4.若国家相关部门有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执行最新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 《最后报价承诺书》提交方式：现场提交。	

二、磋商须知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范围
 - 2.1 本项目采购范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2 本项目工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3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供应商应符合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条件。
 - 3.2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应承担竞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4. 磋商费用
 - 4.1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 4.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2000.00 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构成
 - 5.1 本磋商文件由以下所列内容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2 根据项目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



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发现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到“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截止时间前以信函或传真等书面形式（加盖公章）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2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含问题的来源）要求澄清的问题，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

6.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于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7.3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至少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 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要求（详见“采购需求”）和商务条件后，编写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者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8.2 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中标明实质性要求和售后服务、合同主要条款及其它要求等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9. 磋商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9.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并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复印件。



10.1 报价一览表

10.2 资格审查部分；

10.3 商务及技术部分

11. 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1.1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未提供格式的各供应商自拟。

12. 报价说明及付款支付

12.1 供应商应采用人民币报价。

12.2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100000.00 元。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2.3 报价为一次性包干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一切费用，应为履行合同的最终结算价格。其市场风险由供应商承担，结算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

12.4 本次采购在磋商过程中，各合格供应商均有再次报价的机会，每次报价均应书面确认。

13. 货币单位

13.1 响应文件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必须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5.1 响应文件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

15.2 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5.3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标。

15.4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名处逐一签名；要求盖公章处应盖单位的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6.1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提交响应文件。

16.2 供应商应将正、副本、电子光盘响应文件装入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封贴处盖密封章（或公章）。

16.3 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1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7.1 响应文件的提交不得迟于“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7.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提交到“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五）评审程序

18. 磋商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磋商会议。

18.2 磋商程序：

(1)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 介绍参加磋商会议的相关部门；

(3)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4) 检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性，并开启符合要求封包的响应文件；

(5) 采购人接受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即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该报价不公开；

(6) 确定磋商的顺序（磋商顺序按提交响应文件签到的顺序）；

(7)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8) 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9) 磋商结束，进入综合评审阶段。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8.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8.5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9.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0.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1. 评审工作程序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1.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1.3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六）成交结果

2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3. 成交通知书

23.1 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3.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和退回响应文件。

24. 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



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七）其他事项

2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26. 评审依据

评审依据为有关法律法规、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竞争性磋商文件、法律法规没有的标准，响应文件以外的资料等不作为评审依据。

27.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28. 根据财政部文件《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将按综合评分表中规定的各项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详见附表一《资格性评审表》；

2.2 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标准：详见附表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详见附表三《综合评分表》。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评审

只有通过资格性评审，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3.2 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只有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成员按附表三《综合评分表》规定的评分因素进行综合评分。

3.3.2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性竞争，其竞标作废标处理。

3.3.3 价格分评审办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评审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评审价格）×价格权值×100（扣减分值中间值用插入法，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4 统分原则

3.4.1 磋商小组应首先对各供应商报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各分档评分中间采用插入法评分（小数点保留一位），由各小组成员自主评分并签字确认。



3.4.2 报价分值按公式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3.4.3 统计分数原则：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的最后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4.4 将综合评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竞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优劣顺序排列。

附表一：资格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_____

时间：_____年 月 日

审查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主体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自然人参加投标情形）； 审查要求：响应文件中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或其他证明。
	资格承诺	供应商自行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审查要求：审查响应文件
	信誉承诺	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审查要求：审查响应文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审查要求：审查响应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总数不得超过2家； （2）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单独投标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 （3）按采购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4）“投标人资格要求”联合体双方须同时满足。



附表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地点：_____

评审内容	供应商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竞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评 审 结 论				

注：本表内评审内容对应填写“合格”或“不合格”；评审结论对应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若有一项评审内容为“不合格”则评审结论为“不通过”。

附表三：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1	价格	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①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磋商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②计算出的最后磋商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③有效磋商报价是指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供应商的报价。 ④磋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研究思路	40 分	1. 明确“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的研究思路清晰可行，提出科学的研究方法，编制分子项大纲并细化至二级目录： （1）研究思路及方法完整清晰、可行性高，有针对性的，分子项大纲细化到二级目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8-10分； （2）研究思路及方法较详细、可行性较高，针对性不够强的，分子项大纲基本细化，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4-7分；



		(3) 研究思路及方法基本完整，分子项大纲不够细化，不一定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3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2. 摸清“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的现状研究思路清晰可行，提出科学的研究方法，编制分子项大纲并细化至二级目录： (1) 研究思路及方法完整清晰、可行性高，有针对性的，分子项大纲细化到二级目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8-10分； (2) 研究思路及方法较详细、可行性较高，针对性不够强的，分子项大纲基本细化，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4-7分； (3) 研究思路及方法基本完整，分子项大纲不够细化，不一定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3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3. 谋划建立“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的相关机制、制度、标准规范思路清晰可行，提出科学的研究方法，编制分子项大纲并细化至二级目录： (1) 研究思路及方法完整清晰、可行性高，有针对性的，分子项大纲细化到二级目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8-10分； (2) 研究思路及方法较详细、可行性较高，针对性不够强的，分子项大纲基本细化，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4-7分； (3) 研究思路及方法基本完整，分子项大纲不够细化，不一定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3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4. 提出创新“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思路清晰可行，编制分子项大纲并细化至二级目录： (1) 研究思路及方法完整清晰、可行性高，有针对性的，分子项大纲细化到二级目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8-10分； (2) 研究思路及方法较详细、可行性较高，针对性不够强的，分子项大纲基本细化，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4-7分； (3) 研究思路及方法基本完整，分子项大纲不够细化，不一定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3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3	进度安排	10 分 (1) 项目研究进度安排详细合理可行，违约责任详细具体，得8-10分； (2) 项目研究进度安排完整，有违约责任，得4-7分； (3) 项目研究进度安排不合理，可操作性差，无违约责任，得1-3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4	申报 资料 质量	10 分	(1) 响应文件质量内容完整、齐备, 装订美观整洁, 得8-10分 (2) 响应文件质量内容基本完整、装订美观, 得4-7分; (3) 响应文件质量内容细节待完善、装订粗糙, 得1-3分。
5	服务 团队	10 分	1. 项目负责人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有效的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登记专业为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得1分; (2) 具有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颁发的有效的IT审计师证书加2分。 2. 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1)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高级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等其一证书)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颁发的有效的高级经济师证书得2分; (2)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有效的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专业为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证书或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有效的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有效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中级及以上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信息系统监理师等其一证书)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的CCRC《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以上人员证书有1个得1分, 此项总分5分, 没有得0分。 注: (1) 以上人员不含退休返聘人员, 同一人具备多个证书, 不重复计分。 (2)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和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否则不得分。
6	履约 能力	10 分	(1)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及以上资信证书(专业类别: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得2分;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2分;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2分;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得2分; (5) “专精特新”企业证书, 得2分。 注: 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否则不得分。
7	业绩	10 分	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政务信息化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或政务信息化项目全过程咨询或政务信息化标准规范编制相关类型的案例, 每个类似业绩加2分, 最多得10分。 注: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1）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遵循精简高效、绩效导向、流程标准的原则。

（2）主要目标。加强和规范玉溪市市本级政府投资数字化建设项目、购买服务项目和运维项目统筹管理，促进数字化基础设施集约化建设和信息资源共享利用，提高财政资金投资效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政务信息化和数字城市智能体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当地相关规划、政策、标准规范等要求和业务发展需求实际，保障数字化项目可持续运行，构建“数字玉溪”建设创新发展新格局。

二、研究内容

本课题目的是针对《玉溪市“数字玉溪”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涉及项目，建立一整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标准规范体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研究内容：项目方案编（审）标准规范、建设投资编（审）标准规范、项目储备库规范、验收标准规范、运维费编（审）标准规范、云资源需求编（审）标准规范、绩效评价（含后评价）标准规范、档案管理及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规范等。

三、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经过评审的研究成果。

四、支付方式：合同约定。



第五章 合同书

（本合同为参考模板，具体以双方签订的为准）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



甲方（采购人公章）名 称：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乙方（供应商公章）名 称：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甲方（采购人全称）：玉溪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玉溪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集中组织采购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结果，经平等、友好、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服务内容、拟投入人员配置：

二、相关资料和配套要求

三、服务要求

（服务符合甲方标准，并满足甲方技术要求。）

四、配套服务要求及合作条件

五、其他服务内容及条件

六、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后的统一交货价（含税）。

七、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接，交付服务成果时配备人员进行验收）；
2. 负责提供项目服务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3. 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服务内容和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4. 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整套服务；
5.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三、四、五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提供的服务是满足采购方需求（包括人员）、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和服务标准；合同履约期后，根据甲方的需要协商确定（自然灾害及人为故意损坏除外）；
2. 保证甲方在合同服务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 严格遵守商务谈判成交过程中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4. 与甲方共同进行对服务项目的考核验收；

5. 乙方有权拒绝合同约定条款以外的条件。

八、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成交承诺情况一致(或提供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九、技术培训

若甲方要求乙方予以说明、讲解，乙方人员应即时提供耐心、详细的解释和指引服务；若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需要进行培训时，乙方应无条件配合，费用由乙方负责，具体时间为天、地点为，其他由甲乙双方协定。

十、售后服务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本项目工作完成，甲方在服务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应支持 7*24*4 小时响应服务（7 天 24 小时在岗, 4 小时内响应）。

乙方支持电话：_____，联系人：_____

十一、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

2、服务地点：

十二、合同价款结算

1. 在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按合同金额价款的 3%（即¥_____元，大写：_____）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请在汇款单备注栏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合同履约期内乙方无违约行为（任何纠纷）的, 合同履约期满，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2. 合同价款支付：_____。

十三、违约责任

1.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服务内容与合同及采购文件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支付申请；

2. 乙方无故逾期履约将向甲方每日偿付 5%违约金，逾期实施超过 30 个日历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 因乙方超过 30 个日历天未按照合同约定实施服务服务内容与合同标准不符致使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 5%的违约金, 无故逾期



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 5‰的违约金。

十四、争议处理

本合同签署地为玉溪市红塔区，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玉溪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五、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民法典》规定的不可抗力和《政府采购法》第 1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及本合同违约责任中约定的解除合同事由的条款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履行完毕自动终止。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委托采购项目）。

3.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合同”规定内容处理。

十七、为方便本合同的履行，乙方确认下述住所/住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信箱、QQ 或微信均为送达地址（住所：；联系电话：；电子信箱：；QQ 或微信：），非经书面通知变更，甲方以选择送达地址中确认的任何一种方式向其送达文件信函、律师函、诉讼文书等，送达后如发生退件或拒收，均视为已经送达。

十八、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及解释顺序：

1. 合同书及附件；
2. 成交（中标）通知书；
3. 成交人（中标人）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
4. 采购文件。

合同附件（如有）：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或副本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CCG2022261F

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	
工期	
质量要求	
履约保证金	合同价款的 3%。
备 注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表应放于响应文件封面后第一页。



二、资格审查部分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 理人	姓名		职称		职务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职务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金			其中	管理人员		
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体系认证 情 况	说明：通过的认证体系、通过时间及运行状况（若有）					
备 注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须提供（加盖对应公司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代理机构）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本机构（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供应商如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成交）资格；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单位地址：

日期：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须提供（加盖对应公司单位公章）。



（三）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 供应商企业宣传手册；
2. 其他优惠条件；
3. 有助于磋商小组评审的其他资料（如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三、商务及技术部分

(一) 磋商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 并愿意以最后磋商报价, 向你方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

1.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响应文件。

2. 本磋商的磋商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

3.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准确和有效的, 否则, 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 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 提供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货物。

(4) 除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 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
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
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	------------



（四）联合投标协议书（联合体适用）

联合体（牵头人）：

联合体成员：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_____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各方一致决定，以_____为主投方进行投标，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 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投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 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投方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 关于联合各方工作、权利和义务的约定：_____。

五、 关于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代理人的代理权限：_____。

六、 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_____。

七、 本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八、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签字生效之日起至_____终止，特此声明。

联合体（牵头人）：（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由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的须附授权委托书。



(五) 廉洁自律承诺书

我公司参加了 《“数字玉溪”项目全过程管理》课题研究采购项目 的投标，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确保采购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承诺如下事项：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 我公司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接受相关处罚。
3. 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供应商或串通投标。
4.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若中标不将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
6. 不得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7. 不向涉及招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8. 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
9. 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市有关规定，我公司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11.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 履约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同意《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补充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我单位在《磋商文件》规定期间内书面提出的疑问外，我单位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并严格按采购单位确定的技术及商务要求等履行。

(2) 我单位开标前已详细了解招标内容，并按采购单位条件及要求编制磋商报价；我单位的磋商报价包括《磋商文件》所述报价组成的所有内容、并包括《磋商文件》未列明而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所有设备、材料、工具、费用等达到交付使用及验收条件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我单位确认本次磋商报价未低于成本价，保证按《磋商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的质量诚信履约。

(3) 我单位保证在《磋商文件》要求及承诺的时间内按期、保质完成中标项目。如我单位中标，将在中标结果公告后，积极、主动的与采购单位联系合同签订事宜，合同签订中如有任何的问题，我单位保证及时书面反映情况，否则视为我单位责任、按违约处理。

(4) 除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外，我单位中标后以任何理由（包括违背上述承诺的事项）提出不能满足《磋商文件》技术、服务等要求或不能实现投标承诺的或提出变更的，我单位将无条件接受违约处理、并放弃我单位中标资格。我单位知悉违约责任及其处理，并无条件接受：不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部队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处以罚金，给采购单位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 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 条款内容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响 应情况	偏离 情况	页码 索引	说明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如果对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响应情况”栏只填写“对磋商文件全部商务条款无商务偏离”即可。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品名名称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单项总价 (元)
.....						
磋商总价						
备注:						

注：注：①供应商必须按“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组成报价。

②“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磋商总价）应当与“报价一览表”磋商总报价一致。

③如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收费比例分成由联合体双方自行协商确定，并在“报价明细表”的“备注”栏里体现。

供应商: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招标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九) 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签订合同 时间	备注
1						
2						
3						
4						
5						
...						

注：1.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供货合同或成交通知书）。

2.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填写对应的类似业绩后盖对应公司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项目技术方案

1. 研究思路（根据项目评审因素自拟格式）
2. 进度安排（根据项目评审因素自拟格式）
3. 服务团队（根据项目评审因素自拟格式）
4. 履约能力（根据项目评审因素自拟格式）
5. 采购文件要求的或根据评审办法认为有助于评审的其它材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



(十一) 服务团队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务	技术、职称 证书	工作年限	拟派承担本项目的工作内容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写对应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后盖对应公司单位公章。
附：相关证书材料。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后报价（格式）

最后报价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项目名称）_____经磋商后，愿意按磋商文件提出的采购内容、有关要求及现场磋商情况，最后磋商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如果成交，我单位将忠实地履行我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在规定时间内与贵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承担我方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其它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 最后报价承诺书不需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2. 最后报价承诺书应单独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于与磋商小组磋商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填报递交。

